

宁波06年外销员考试4.24-5.10日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3/2021\\_2022\\_\\_E5\\_AE\\_81\\_E6\\_B3\\_A206\\_E5\\_B9\\_c28\\_33009.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3/2021_2022__E5_AE_81_E6_B3_A206_E5_B9_c28_33009.htm) 关于做好2006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事局，宁波保税区、市科技园区、东钱湖旅游度假区人事劳动局，大榭开发区人事局，市属各有关部门及有关单位，在甬省部属有关单位：根据浙江省人事考试中心、浙江省外经贸培训中心《关于做好2006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考务工作的通知》（浙考发〔2006〕18号）精神，为做好我市2006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从业资格和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考试时间和科目 9月16日 上午8:30-11:30 国际商务理论与实务（执业） 外经贸综合业务（从业） 9月16日 下午2:00-5:00 国际商务专业知识（执业） 外经贸外语笔试（从业，英、俄、日、法） 9月17日 上午8:30开始(每人10分钟) 外销员从业资格外语口语考试二、报考条件和范围 按人事部、原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人发〔2002〕70号文件规定执行。报名条件（见附件1）中有关工作年限是指取得相关学历前后从事本专业工作时间的总和，工作年限计算的截止时间为2006年12月31日。三、考试形式及答题要求 国际商务执业资格考试和从业资格考试的笔试试卷设置为：国际商务理论与实务（执业）、国际商务专业知识（执业）、外经贸综合业务（从业）三科试卷由客观题和主观题组成，客观题部分在答题卡上做答，主观题部分在试卷上作答。外经贸外语笔试（从业，英、俄、日、法）科目试卷设置由客观题和主观题组成，全部在试卷上作答。外

销员从业资格考试的《外经贸外语》口语考试试题由全国统一命题，市人事考试中心按规定组织实施。四、报名方式及要求

今年我省国际商务专业人员从业资格考试的报名采取网络报名、单位初审、现场确认的方式，不再组织现场报名。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只进行网络报名和现场确认。网上报名时间统一于2006年4月24日至5月10日。进行网络报名时，考生须登陆浙江人事考试网（网址：[www.zjks.com](http://www.zjks.com)），首先认真阅读《2006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从业资格考试考务网络报名须知》（可从[www.zjks.com](http://www.zjks.com)网上下载），然后按报名系统流程完整、准确地输入本人信息，考生填写个人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填写完成后下载打印《2006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从业资格考试报名表》（以下简称“报名表”）和网络报名系统自动生成的“准考证主证”，分别贴好2006年拍摄的同一底版的本人免冠二寸照片一张（制合格证书用）和一寸照片三张（其中一张用于“准考证主证”），并在“报名表”的诚信声明处签字，送所在单位或业务主管部门（其中档案存放在人才中心的需由档案存放部门盖章）初审同意后，于2006年5月9日至11日到市人事考试中心（柳汀街557号人才大厦一楼人事服务大厅考试中心窗口）进行现场确认。联系电话：87116422、87134800。现场办理报名确认手续时，考生需提交在网络报名时下载的“报名表”和“准考证主证”。同时须提供下列材料：报名参加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者须提供：1、中专以上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或相关的2006年应届毕业生证明；2、已取得原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颁发的《外销员资格证书》（在有效期内），并符合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人员，可免试《外经贸外语》，但必须参加《

外经贸综合业务》科目的考试，并在报名确认时携带旧证书原件。报名参加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考试者必须提供：1、在有效期内的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B级以上的合格证或60分以上（含60分）的考试成绩通知单；2、学历学位、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聘任书原件及复印件；3、所在单位出具的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年限证明（见附件2）。各单位、各部门要认真审查报考人员的学历证书、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聘任书及从事专业工作年限证明，由经办人确认、签字并加盖公章。市人事考试中心对经审查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收取考务费，并将签章（在照片处盖骑缝章）后的“准考证主证”退回给考生。考生已网络报名，但未按时到现场办理报名确认手续的，视为自动放弃考试报名。经网络报名并办理过现场确认手续的考生请于9月5日至15日从“浙江人事考试网”上下载打印“准考证副证”，并按“准考证副证”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凭本人的身份证(军官证)、“准考证主证”和“准考证副证”参加考试。

五、获得资格证书条件  
凡参加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或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的人员都必须一次性通过所有科目的考试，方可取得相应的资格证书。

六、考试收费  
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按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发改价格〔2004〕1108号和省物价局、省财政厅浙价费〔2004〕253号文件规定执行。即考试费按每人每科45元（含上缴国家10元）、口语部分每人40元（含上缴国家4元）收取。

七、组织管理  
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及具体考务工作由市人事考试中心负责，教材订购由市外经贸局负责，需要订书的考生请与市外经贸培训中心联系（电话：87319755、87313992、81803969，地址：

中山西路11号海曙大厦9楼)。实行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是适应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是科学、客观、公正地评价外经贸专业人才，加强外经贸专业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各县(市、区)人事、外经贸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密切配合，通力协作，严格掌握报考条件，加强对资格审查工作的管理，确保考试工作的顺利进行。二 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